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07 年 11 月 21 日安全理事会第 5783 次会议上，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大湖区局势”的项目，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赞扬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和卢旺达共和国政府于 2007 年 11 月 9 日在内罗毕签署联合公报（S/2007/679, 附件），以便采取共同对策，终止对两国及大湖区和平与稳定造成的威胁。这是迈向彻底解决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非法武装团体问题的一个重要里程碑。

“安全理事会对秘书长在这方面作出努力，派遣助理秘书长海尔·门克里欧斯执行特别任务，表示赞赏，并期待这种参与，包括同有关政府以及区域和国际伙伴进一步进行协商，将持续下去。

“安全理事会回顾，非法武装团体，尤其是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卢民主力量）、前卢旺达部队/联攻派民兵和劳伦特·恩孔达率领的持不同政见民兵的继续存在，是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冲突的根源之一，对区域稳定构成威胁。安理会再次要求这些团体放下武器，不设先决条件地自愿酌情参与复员、遣返、重新安置和重返社会方案。

“安全理事会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卢旺达共和国两国当局充分履行其在内罗毕公报中所作的承诺，继续合作解决它们共同的安全关切。

“安全理事会强调它随时准备推动并支持履行这些承诺，尤其是按照第 1596（2005）号和第 1649（2005）号决议，酌情对更多个人和实体，包括卢民主力量和前卢旺达部队/联攻派民兵采取措施。

“安全理事会重申全力支持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在当地开展的行动，并鼓励联刚特派团根据其授权，在力所能及范围内，支持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和卢旺达政府商定的措施。”

